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湖北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安井”）

● 投资金额：

本次向湖北安井增资 14,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一、对外投资概述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湖北安井增资 14,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湖北安井成立于2017年11月27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注册资本为36,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安井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制造、销售；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销售；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销售；水产饲料制造、销售；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销售；收购农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含食品仓储）；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止2020年6月30日，湖北安井资产总额14,098.04万元，净资产9,760.88万元，2020年1-6月实现净利润-66.24万元。

本次计划增资14,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湖北安井注册资本由3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0,000万元人民币。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若有不足部分将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增资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日常生产经营。本次增资后湖北安井的资本更为充实，有助于其推进项目工程建设及开展生产经营；同时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

本次增资后，公司近12个月内对湖北安井累计投资总额为40,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2019年（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6%。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3日